

## 合肥美菱股份有限公司澄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关注、核实情况

公司注意到 2007 年 7 月 31 日《上海证券报》刊登了“S 美菱：四大因素提升内在价值”的报道，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公司现就关注、核实情况澄清如下：

**1、对于“公司积极扩大产能，目前，投资 3.5 亿元的年产 200 万台冰箱的长虹美菱工业园一期建设已在合肥经济开发区建设投产；2007 年上半年美菱冰箱的销量已超过 170 万台，同比增长了近 40%。。。。。”事项**

公司正在积极扩大产能，目前长虹美菱工业园一期建设已在合肥经济开发区建设投产。公司现在的产能为 300 万台，2008 年规划产能为 400 万台。

2007 年上半年美菱销售冰箱 153 万台，同比增长了 30%，2007 年全年的销售目标为 310 万台。2007 年上半年的销售收入、利润正在统计之中，具体参见公司将于 2007 年 8 月 31 日公布的中期财务报告。

### **2、对于“公司将进行战略搬迁，土地增值潜力很大。。。。。”事项：**

2006 年本公司与合肥市土地储备中心签署《国有土地使用权收回协议》，根据该协议，合肥市土地储备中心同意收回本公司所属的芜湖路 33 号和芜湖路 48 号合计 119,400 平方米土地，该宗土地为 2002 年从合肥美菱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取得，当初购入价格为 9,760.43 万元。根据协议安排，本公司将在 2007 年 12 月底前将该宗土地以净地交付合肥市土地储备中心，储备中心表示将对该宗土地积极进行推介，争取早日最优的盘活土地资产，根据协议约定，该宗土地上市成交后 6 个月内由合肥市财政向本公司支付土地收回补偿费（含拆迁、搬迁、安置等），具体补偿费按照土地成交总额扣除合肥市土地储备中心以该宗土地抵押贷款形成的银行利息（含评估费）、契税后的 65% 计算。土地储备中心收回美菱电器两宗土地使用权会给本公司带来一定的收益，但在搬迁过程中，上述两块土地上的房屋、设备也将产生一定的损失，同时也会产生一些拆迁费用，经初步测算，本公司股东每股可获得不低于 0.10 元的收益（具体测算附后），该测算是建立在

目前该地块临近土地出让价格的基础上,考虑到受到当地土地供求关系及拍卖价格的不确定性的影响,该收益能否最终实现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该测算仅供公司股东参考。

**测算如下:**

参考该地块的附近商业用地价格,出让价约 350 万元/亩。

扣除:(1)该宗土地抵押贷款形成的银行利息约 1,500 万元;(2)契税 2,500 万元;(3)两块土地及房屋的账面损失约 26,000 万元,设备账面损失约 6,000 万元,拆迁费用约 2,000 万元。

本公司收益为 4,350 万元,按总股本 41,364.29 万股计算,所有股东(包括流通股)每股可增加收益 0.10 元(税前)。

该事项已刊登于 2006 年 12 月 29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文汇报》。

**3、对于“深冷冰箱产业出现了大幅增长,且毛利率保持较高的水平,在深冷冰箱领域已处于绝对霸主地位”事项:**

中科美菱公司主要从事医疗和科研用的深冷冰箱的研发和生产,深冷冰箱已经研发成功,并投入市场,目前无具体数据证明该公司的市场占有率,目前深冷冰箱的毛利率为 45%左右。该公司已制订了股权激励计划,目前还没有分拆上市的计划。

**4、对于“在股权投资方面,2006 年该公司实现收入近 2 亿元,利润超过 5000 万元,目前正在做国内 A 股上市的准备工作。一旦该公司成功上市,S 美菱将获得可观的投资收益。”事项:**

在股权投资方面,S 美菱持有安徽科大讯飞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6%的股权,该公司是一家专业从事智能语音及语言技术研究、软件及芯片产品开发、语音信息服务及电子政务系统集成的企业,2006 年该公司实现销售额近 2 亿元,净利润 3000 多万元,该公司 2006 年的利润分配方案为 0.15 元/股,本公司获得了 900,000 元的投资收益(已在 2006 年年度报告“投资收益”中进行了说明)。

根据该公司函复，该公司正准备国内 A 股上市工作，目前尚处于辅导期。

## 二、相关人员申明

公司没有接受过采访，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没有违反《上市公司公平信息披露指引》的情形。

##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文汇报》，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合肥美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8月7日